

附件5 社區發展業務推動績效之評鑑主題項目一覽表

一、推展福利社區化工作：

(一) 提供福利措施。

1. 辦理老人福利措施。(如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獨居老人關懷訪視服務等)
2. 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措施。(如社區托育照顧、推動學童課後輔導等)
3. 辦理身心障礙者福利措施。(如社區樂活補給站、社區小型作業設施及社區生活重建等)
4. 辦理婦女福利措施。(如新住民多元文化宣導等)
5. 其他。(如設置樂齡學習資源中心、健康營造中心等)

(二) 提供支援性福利措施。

1. 辦理社區支持性服務(日間托兒(老)居家服務、身障家庭托領、喘息服務、長期照顧、老人日托等)。
2. 建構社區福利網絡。
3. 其他。(如結合衛生醫藥專業性團體提供社區健康檢測服務等)

二、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一) 社區活動中心新(修)建與各項公共設施之維護及管理。

(二) 社區綠化及美化。(如社區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社區入口意象、社區規劃師社區環境改善等)

(三) 鄉土文化、民俗技藝維護及發揚。(如涼傘、八音鑼鼓等傳統民俗技藝)

(四) 辦理社區藝文活動。(如社區班團隊之推動—舞蹈、書法或讀書會、誦經班等)

(五) 推動社區守望相助。(社區守望相助隊、社區安全檢測地圖、社區治安推動)

(六) 辦理社區媽媽教室活動。

(七) 設置福利服務工作小組，運用社會資源辦理社區福利服務工作。

(八) 運用志願服務推動社區建設工作。(如社區志工服務隊)

(九) 社區環境衛生改善及處理。(水資源巡守隊、環保志工隊)

(十) 推展社區全民運動。

(十一) 社區防災備災。

(十二) 協助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與性侵害事件宣導及通報。

(十三) 其他(社區刊物之發行、社區圖書室、社區網路之設置、協助馬上關懷通報機制等)

三、社區創新、自發工作：(如：獨居老人送餐服務、社區產業之推展、行銷及研發、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社區聯盟培力、鼓勵學生志工下鄉服務或參與社區服務等)

四、社區配合政策(或方案)推展工作：(如農村再生與培根計畫、健康城市、台灣新社區六星計畫、教育部數位機會中心等)